

# 106 學年度國立暨大附中電腦教室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學習單

「103 年 10 月 2 日商貿科教學研究會討論通過」

## 壹、一般守則

1. 遵守時間，不遲到，不早退。
2. 嚴守紀律，不嬉戲，不喧嘩。
3. 注意安全，勿擅動，聽指導。
4. 發生意外，要報告，快處理。
5. 認真學習，勤發問，多瞭解。
6. 愛護公物，慎使用，勿帶走。
7. 維持整潔，勿飲食，莫弄髒。
8. 電腦課後，關門窗，切電源。

## 貳、一般安全工作守則

1. 教師對於所執行的工作應熟知其安全要項，以免發生危害。
2. 易燃物品不得置於電源、電線開關附近以防危險。
3. 發生火災時應切斷電源。
4. 場地、進出口、走道保持整潔暢通，勿堆積物品、廢棄物。
5. 電腦教室內勿追逐嬉戲。
6. 先瞭解消防器材的位置及其使用方法，並作定期檢查或調整。
7. 發生意外應立即報告教師及相關處室處理，勿擅自處理。
8. 急救箱應定期檢查並補充。
9. 電腦設備操作中，如發現有異味、冒煙、運轉不順等現象時，應立即關掉電源，先報告任課教師處理，再報請實習處技士檢修。
10. 教師上課前須向學生說明各電腦教室管理規則並作成紀錄，使學生充分了解安全工作環境的重要性。

## 參、個人安全衛生守則

1. 遵守安全規則及相關安全衛生法規。
2. 電腦教室內嚴禁飲食。
3. 電腦教室內裝設的照明設備，不得隨意破壞，遇有損壞立刻報修。
4. 保持良好電腦教室整潔。
5. 如有傷害時，均應迅速聯絡健康中心處理。
6. 操作電腦時，每一小時應休息 10 分鐘，如有感覺不適時應報知教師。

## 肆、電腦教室操作安全守則

1. 檢查插頭與插座是否密貼牢固，電源或傳輸纜線是否有破損、斷(掉)落、設備是否有潮濕等現象，以防漏電、感電事故發生。
2. 檢查主機及週邊設備的擺設是否穩當，承載設備是否牢靠堪用。
3. 調整桌椅及螢幕之高度和角度，使眼睛略高於螢幕上緣，且保持 45 公分至 72 公分的距離，不宜太近或太遠，桌、椅、鍵盤的高度應配合個人工作，調整至適當之高度。
4. 於可能範圍內，調整螢幕的方向，使幕前反光現象減至最低，幕後方向應與其他同學保持適當安全距離。
5. 每使用一小時至少須有 10 分鐘適當的休息。
6. 操作中，如發現有異味、冒煙、運轉不順等現象時，應立即關掉電源，先報告任課教師處理，再報請實習處技士檢修。
7. 電腦教室內電器設備發生故障時，立即回報任課教師處理，禁止擅自修理。

8. 切斷電源開關，應迅速切確。不得以濕手操作開關。
9. 如遇電氣設備或電路著火，須用教室外之乾粉滅火器處理。
10. 遇停電時應關閉電腦之總電源開關。
11. 電腦、電氣機械運轉中，如發現有不正常情形時，應即報告任課教師，但如時間上不允許，應先切斷電源，切勿驚惶逃避，以免災害擴大。

## 國立暨大附中電腦教室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學習單

「103年10月2日商貿科教學研究會討論通過」

### 學習確認簽章

班級：

人數：

教師簽章：


科主任：

實習就業組長：

實習主任：

校長：